大江网/大江新闻客户端讯记者沈冠楠、见习记者罗玉珍
报道：兴邦在人才。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切实加大人才引进力度，2020年6月16日，南昌市
出台《关于支持大学毕业生和技能人才来昌留昌创业就业的实施意见》(洪发【2020】9号)(简称“南昌人才10条”)。其中，对符合条件的全日制硕士(录用在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或与驻昌企业签订3
年以上劳动合同、并首次在昌缴纳社保的)一次性给予生活补贴3万元。

然而，网友胡先生近日却向大江网记者反映，其2020年7月申请了“人才10条”政策并领取3万元一次性补贴，却在今
年4月接到南昌
市人社局通知，要求其返还补贴。“原因是我申请政策时所在的企业不在‘白名单’内。”

南昌“人才10条”企业“白名单”究竟是啥？带着这一疑问，记者进行了走访。

反映：

申领人才补贴两年后被要求退还

胡先生告诉记者，自己毕业后就职在位于南昌临空经济区儒乐湖大街上的江西中江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7月，在缴纳半年南昌社保后，他申请了南昌“人才10条”、一次性3万元的补贴，并且补贴很快到账。2021年，其转到位于南昌经开区榴云路上的南昌智兴元科技有限公司任职，从未中断缴纳社保。

2022年4月，胡先生接到南昌市人社局通知，称：江西中江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在南昌“人才十条”企业“白名单”内，要求退返人才补贴。

“当时申领通知时并未提及‘白名单’一事，”胡先生告诉记者。而且，他也不清楚其现在工作的企业是否属于白名单，退还补贴之后，自己还能否再申请呢？

调查：

南昌市人社局：赣江新区企业非驻昌企业

早期系统难以区别明确归属故出现“误审”

带着胡先生的疑问，记者7月26日来到南昌市人社局进行了解。

该局下属的南昌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市就创中心”)人才工作科吴科长告诉记者，胡先生申领补贴所在的江西中江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尽管缴纳南昌社保，但其登记注册在赣江新区，不属于驻昌企业，因此也不符合申领条件中的“录用在驻昌企业”这一条件。

照此说来，胡先生不符合申请条件，为何其在2020年申请成功了呢？

对此，吴科长表示，人才补贴通过系统申报，系统在比对审核数据时，出现了不那么精准的“误审”情况——“(申报信息里)社保符合、企业在经开区范围注册，系统就会自动兑现，”可现实却是：经开区有属于南昌市管辖的部分，也有属于赣江新区管辖的部分，注册地址在赣江新区辖区的企业自然就不是驻昌企业。

事实上，“很难区别，比如，涉及一条街，可能这部分是(南昌)，那部分不是。”正因如此，如主管部门事后复核发现企业属于赣江新区，就会进行资金追回。

驻昌or外地？

编制“白名单”先对企业进行人工审核

为进一步有效区分南昌经开区的驻昌企业和赣江新区及外地企业，避免资金风险，“企业白名单”的编制被提上日程。

记者了解到，2021年底，南昌市主要针对“人才10条”政策在经开区的实际情况，要求编制“企业白名单”。“根据企业的注册地址，由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南昌经开区组织与人力资源部三家联合落实，驻昌企业可纳入‘白名单’。”吴科长告诉记者。

与此同时，他也坦言称，在编制“白名单”过程中肯定会有遗漏，被遗漏的企业可联系以上三家单位，核查无误后，可加入“白名单”。

这意味着，在对人才审核前，增加了针对企业的人工审核措施。

进展：

智兴元科技日前已补进“白名单”

网友可补充材料重新申请

采访中，记者从市就创中心了解到，胡先生目前就职的南昌智兴元科技有限公司已成功申请并纳入“白名单”。这也意味着，从胡先生2021年4月就职于该企业起，其才真正具备了申请南昌“人才10条”生活补贴的条件。

据介绍，因前期人工复核中发现胡先生原就职企业不在白名单内，故通知他需退还生活补贴；而现在胡先生就职企业已新增进入白名单，已符合“人才10条”生活补贴的申领条件，可补充相关材料，不需再退回生活补贴。

相关：

企业如何申请进入“白名单”？

可先联系经开区有关部门

那么，位于经开区范围内的企业如何申请加入“白名单”呢？

26日下午，南昌经开区组织与人力资源部相关人员告诉记者，经开区企业进入“白名单”，首先要明确其注册地址位于经开区属于南昌市的直管区范围内。

“这个边界很模糊，”该工作人员表示。因此，企业可先联系南昌经开区组织与人力资源部，提交申请，经开区初审后提交至南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终审，最终明确企业为驻昌企业，即可纳入“白名单”。

附：南昌“人才10条”咨询电话

南昌市人社局(学历、年龄、社保咨询)：86772757 86767606

南昌市市场监管局(驻昌单位咨询)：88560115 88560183

南昌经开区人社部门：83822175

链接：赣江新区已发布“赣江杰青”等四项人才计划

记者了解到，2021年7月，赣江新区出台了《赣江新区人才引进和扶持实施办法》，提到要建立人才分类目录，即凡已在新区工作，或有意来新区发展的人才，按其

能力水平和业绩贡献，分为“赣江海智”计划(A、B、C类)、“赣江创新”计划、“赣江创业”计划、“赣江杰青”计划人才。

其中，“赣江杰青”计划具体为：对新区范围内全职工作的人才给予生活补贴，高级技工每人每月400元，本科生或技师每人每月500元，高级技师或硕士研究生每人每月1000元，博士研究生每人每月1500元，期限三年。